

依法治县



助推仁寿全域天府新区建设

——盘点仁寿县“十二五”工作系列报道之十

本报记者 郑顺 文/图

近年来,仁寿县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届四中全会和省委十届五次全会精神,按照省委、省政府治蜀兴川重在厉行法治的要求,在创新推进全域天府新区建设、积极争创全省多点多极支撑示范县的进程中,深入推进依法治县,以制度建设为抓手,结合实际,探索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机制,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,加快建设法治仁寿,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。

“依法治县归根结底在于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,仁寿县把依法治县融入创新推进全域天府新区建设中,并用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检验依法治县的成效。”仁寿县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说,“具体来说,就是要以深入推进依法治县工作为载体,创新推进仁寿全域天府新区建设、积极争创全省多点多极支撑示范县。”



召开依法治县工作会议。

1 强力推进依法执政 着力提高党政运行水平

依法执政是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,是依法治国的关键。仁寿县在依法治县过程中,把依法执政放在首要位置,通过完善党的领导体制和执政方式、建立法律顾问制度、强化监督检查等举措,进一步提高了党政运行水平。

2014年,仁寿县出台《县委常委会议事规则和县政府工作规则》,始终坚持集体领导、民主集中、个别酝酿、会议决定原则,所有重大事项一律实行集体讨论决定。出台加强人大、政协工作的意见,形成了县委总揽全局、人大有效监督、政府

依法行政、政协积极参政、司法公平公正、全民遵纪守法的良好工作格局。

全县各单位聘请律师、法律专业人员担任法律顾问,定期开展法律咨询、法制宣传、提供法律服务,参与决策咨询、文件制定、信访工作、化解社会矛盾,参与行政诉讼、维护政府权益等。

截至目前,仁寿县建成了覆盖全县60个乡镇和部分重点县级部门的电子监察系统。实现了省、市、县、乡四级纪检监察组织联网运行,促使党员干部通过作风转变把依法治县落实到位。

3 强力推进公正司法 全面促进社会公平正义

司法公正不但是依法治国的重要内容,更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。仁寿县通过司法公开、检务公开、“诉非衔接”等方式,有效推进了司法公正,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。

在促进司法公开方面,仁寿县审判流程公开、裁判文书公开、执行信息公开三大平台建设有序推进,增进公众对司法的了解、信赖和监督。

在深化检务公开方面,仁寿县在政

府门户网站公开检察机关三公经费决算,创建检察门户网站,开通检察微博、微信,设立检务查询平台,公开检务动态、重要案件信息和法律文书。

在推进“诉非衔接”方面,仁寿法院精心打造“诉非衔接”工作平台,该平台集诉讼辅导、立案受理、司法确认等十五项功能为一体,并设置了人民调解室、行业调解室和诉讼辅导室,极大方便了民众接近司法、司法接近民众和诉非无缝衔接。



组织街头法制宣传。



“法律知识现场答题”活动受到群众欢迎。



关爱空巢老人,加强教育引导。



宣传队走上街头,宣传法律知识。



组织开展法治讲座。

2 强力推进依法行政 努力保障经济健康发展

依法行政是依法治国的核心内容,仁寿县通过完善政府决策机制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、建立公共资源交易制度等举措,加快推进依法行政,保障县域经济健康发展。

在完善政府决策机制方面,仁寿县制定出台了行政决策听证、合法性审查、责任追究等制度,对公共权力运行中涉及的重大事项决策、政策制定、行政监督、责任追究等各个方面作出具体规定,形成了比较完善的政府决策审查工作机制;建立了项目委员会、规划委员会等制度,规范政务运行;建立预审事项层层把关责任制,将议事内容按议事环节一一分解落实到岗到人,实行“谁主张、谁签字、谁负责”,进一步提高了议事机构的效率和质量。

在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,仁寿县创新建立行政审批代办服务中心、一费制缴费服务中心和金融服务中心“三个中心”,为规模以上企业、重点建设项目提供全程代办服务,并推行“项目审批、材料后补”制度,变事前审批为事中事后审批,项目审批时间也大大缩减。

此外,仁寿县还通过建立公共资源交易制度、建立行政权力运行平台、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、集中清理和处理积案等举措,对全县招投标、行政权力监督等工作进行了规范;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评价排名连续5次保持全省第一方阵,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进一步增强,为县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。

4 强力推进全民守法 群众法治意识明显增强

群众是参与依法治国的主要力量,全民知法守法懂法用法是依法治国的主要目的。仁寿县在深入开展依法治县过程中,改革和创新群众工作制度,依法引导全民守法,增强群众法治意识,规范各种社会行为,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围绕依法治县主题,进一步创新活动形式,加大宣传力度和深度,深入开展“法律七进”活动和基层村(社区)示范创建活动,铺天盖地宣传依法治县工作,确保依法治县氛围浓厚、家喻户晓、热情高涨。

建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,加强

对重大活动、项目的矛盾隐患排查,科学预判风险,完善应急预案;建立信访联席会议制度,定期研判信访形势,全力化解突出问题,妥善处置突发事件,有效维护社会稳定;创新建立群众来访当天受理制度,对群众诉求当天落实责任、当天调查处理、当天回复情况、当天督查督办,第一时间解决群众困难和问题;创新建立“三三”调解代理制,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代理群众上访,有效规范了信访秩序,全县95%以上的初访在基层得到化解;建立网格化服务管理制度,依法加强基层治理,实现被动服务管理向主动服务管理的转变。



发放法律知识宣传手册。